

深圳市盐田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落实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统筹协调卫生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并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

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7.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9.拟订基层卫生健康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

10.负责全区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

11.拟订全区中医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

12.参与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对外宣传、援外工作，参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开展继续医

学教育。

13.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4.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总体工作

2023年，区卫健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牢牢把握“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等重大历史机遇，坚决落实区六届二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按照“小病在社康能看好，大病在盐田能治好”的工作要求，着力抓好重点工作，加快推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2.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抓党建引领，全面推进基层党建提质增效。二是抓医疗救治，全面提升应对大规模感染能力。三是抓内涵建设，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水平。四是抓扩容提质，推动社区健康服务品质提升。五是抓制度规范，打造一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六是抓服务提升，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七是抓健康促进，完善健康盐田建设长效机制。八是抓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干部人才综合能力。

（三）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中，我局根据年度工作重点，

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部门预算资金，根据区财政局要求完成年度经费预算编制工作，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查监督。我局按照区财政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在智慧财政系统中完成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做到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预算情况开展政府采购工作，2023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694.13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693.5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9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

2.财务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政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办法执行，规范管理各项经济活动，加强各个环节财务监管，确保每项业务合法合规。

3.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 3 月 9 日进行单位预算公开；2023 年 10 月 27 日进行单位决算公开，公开及时性及完整性均符合要求。

4.资产管理使用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在资产管理过程中，要求各资产使用人严格遵循“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遵守使用说明，妥善保管、合理使用，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坏。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根据我局主要职能及年度工作任务，2023年的履职目标包括六大方面：一是聚焦主责主业，行业党建特色持续凸显；二是聚焦能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三是聚焦发展内涵，基层健康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四是聚焦防治并重，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提升；五是聚焦精准服务，重点人群关怀面广质优；六是聚焦全民健康，健康促进区创建成果得到巩固。

（二）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3年，我局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坚决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主动融入和服务盐田“核心区+合作区”建设，紧紧围绕打造深圳东部医疗服务高地、全国一流基层健康服务和健康中国“盐田样板”的目标，全面推进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顺利通过复核，成功创建全国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在全市率先开设港式家庭医生工作室，“健康深圳建设”指标连续三年取得满分成绩。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自评情况

我局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表》

进行自评，本部门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分为 92.04 分，整体评价为“优”。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受各种因素影响和制约，我区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取得明显成效，但是与市属医院和部分其他兄弟区医疗服务水平仍有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主动服务和融入“核心区+合作区”建设，按照“小病在社康能看好，大病在盐田能治好，慢病在社区能管好”的工作要求，以高质量卫生健康工作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